

证券代码:600777 股票简称:新潮实业 编号:临 2006-010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 A 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期间无新提案提交表决,亦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二)公司将于近期刊登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方案公告;
(三)公司股票复牌时间安排详见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四)经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暨定向转增股本的议案》。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6年4月28日(星期五)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4月26日至2006年4月28日期间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烟台牟平区政府大街118号牟平宾馆2号楼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委托董事会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姜学荣女士
(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包括董事会委托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有2,419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210,686,70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1.19%。
(二)非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流通股股东及非流通股股东委托代理人2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39,529,22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52%。
(三)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流通股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计2,417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71,157,4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74%,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67%。其中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流通股股东及委托代理人3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1,045,18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0%。通过网络投票具有表决权的流通股股东2,383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70,112,29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2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36%。
(四)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代表、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暨定向转增股本的议案》,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06年4月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一)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如下:

分置改革方案暨定向转增股本的议案,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06年4月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一)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如下:

| 类别 | 参与数 | 同意股数 | 反对股数 | 弃权股数 | 赞成比例 |
|--------|-------------|-------------|------------|-------|-------|
| 全体参会股东 | 210,686,703 | 199,850,812 | 10,835,891 | 2,000 | 94.8% |
| 流通股股东 | 71,157,478 | 60,321,567 | 10,835,891 | 2,000 | 84.7% |
| 非流通股股东 | 139,529,225 | 139,529,225 | 0 | 0 | 100% |

经全体参会表决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并经全体参会表决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暨定向转增股本的议案》获得通过。
(二)参加表决的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和表决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总数量(股) | 参会方式(现场、委托董事会投票或网络投票) | 表决情况 |
|----|---------------|-----------|-----------------------|------|
| 1 | 宏信博 | 2,137,000 | 网络 | 同意 |
| 2 |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1,328,600 | 网络 | 反对 |
| 3 | 襄城现代城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 1,300,411 | 网络 | 同意 |
| 4 | 夏万林 | 1,210,488 | 网络 | 同意 |
| 5 | 许文 | 975,500 | 网络 | 同意 |
| 6 | 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950,368 | 网络 | 同意 |
| 7 | 新嘉坡融信有限公司 | 941,294 | 网络 | 同意 |
| 8 | 程志燕 | 831,000 | 网络 | 同意 |
| 9 | 李强 | 901,500 | 网络 | 同意 |
| 10 | 恒凯 | 813,286 | 网络 | 同意 |

四、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贵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A股相关股东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方式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A股相关股东会议决议;
(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A股+相关股东会议法律意见书;
(三)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85 股票简称:广船国际 编号:临 2006-019

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二)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三)因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国家商务部批准,2006年4月28日后公司股票复牌。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6年4月28日(星期五)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4月26日(星期三)~2006年4月28日(星期五),每日9:30-11:30,13:00-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芳村大道南40号,公司接待室。
(三)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柱石先生
(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流通股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594人,代表股份248,407,48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3.6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22%。
其中:
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授权代理人1名,代表股份数为210,800,0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61%;
参加网络投票的流通股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594人,代表股份37,589,30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7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60%;
参加现场会议的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9人,代表股份18,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
(二)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代表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的议案为《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方案全文见公司于2006年4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简称《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票表决结果:

| 类别 | 代表股份数(股) | 同意股数(股) | 反对股数(股) | 弃权股数(股) | 赞成比例(%) |
|----------|-------------|-------------|-----------|---------|---------|
| A股市场相关股东 | 248,407,489 | 247,187,293 | 1,215,396 | 4,800 | 99.51 |
| A股流通股股东 | 37,607,409 | 36,387,213 | 1,215,396 | 4,800 | 96.76 |
| 非流通股股东 | 210,800,080 | 210,800,080 | 0 | 0 | 100 |

表决结果:通过。
(二)参加表决的前十名A股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表决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股数(股) | 投票情况 |
|----|-------------------------------|------------|------|
| 1 | 通乾证券投资基金 | 17,506,107 | 赞成 |
| 2 | 中国银行-银华优势企业(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 3,513,873 | 赞成 |
| 3 | 交通银行-交通优势企业(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 3,228,476 | 赞成 |
| 4 | 申万国-花旗-UBS LIMITED | 2,460,000 | 赞成 |
| 5 | 长城-中研-景顺资产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景顺中国系列基金 | 1,920,200 | 赞成 |
| 6 |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200,000 | 赞成 |
| 7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986,887 | 赞成 |
| 8 | 交通银行-湘财合丰价值优化型周期类行业基金 | 899,999 | 赞成 |
| 9 | 黄锦波 | 261,000 | 反对 |
| 10 | 天颐投资有限公司 | 260,605 | 赞成 |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的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A股市场相关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A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了广东正平律师事务所叶静律师对本次股权分置改革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
(二)广东正平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三)《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

特此公告。
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343 股票简称:航天动力 编号:临 2006-18

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3、公司将于近期刊登《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在此之前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4、公司股票复牌时间详见《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五、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4月26日,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479号文件批复。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6年4月28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4月26日-4月28日,每个交易日9:30-11:30,13:00-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西安国际会议中心(曲江宾馆),雁塔南路南段1号
(三)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新敏先生
(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指引(试行)》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参加表决的股东和出席人员情况
1、本次会议参加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1896人,代表股份139,209,4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5.25%。其中:
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表6人,代表股份12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86%;
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表1890人,代表股份19,209,4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5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38%。
2、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表57人,代表股份20402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14%,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
参加网络投票表决的流通股股东1823人,代表股份17,169,22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4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28%。
3、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的代表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情况和表决结果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 | 代表股份 | 同意股数 | 反对股数 | 弃权股数 | 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份比例(%) |
|----------|-------------|-------------|---------|--------|-----------------|
| 参加表决全体股东 | 139209450 | 137524424 | 1176366 | 509670 | 98.79 |
| 流通股股东 | 19209450 | 17524424 | 1176366 | 509670 | 91.23 |
| 非流通股股东 | 120,000,000 | 120,000,000 | 0 | 0 | 100 |

其中,参加表决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和表决情况如下: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姓名
1.交通银行-裕华证券投资基金 4,349,942 同意
2.洪研 479,570 弃权
3.赵建平 354,200 同意
4.董静鑫 300,000 同意
5.史京海 295,200 同意
6.庄永林 220,000 同意
7.付世英 195,650 同意
8.上海黄浦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61,200 同意
9.李福麟 151,795 同意
10.胡兴荣 150,000 同意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且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郭敬德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董事会征集投票委托的程序、网络投票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操作指引》、《网络投票指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及参加表决人员具有合法资格;公司流通股股东委托董事会进行投票的授权委托真实、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表决结果、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关于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63 股票简称:福建南纸 编号:2006-014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3、公司将于近期刊登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在此之前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4、公司股票复牌时间安排详见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6年4月28日下午2:00时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4月26日(星期三)~4月28日(星期五)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时间,即每个交易日9:30-11:30,13:00-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平市延平滨江北路177号南平星光大厦18楼会议室。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方式:本次相关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参加网络投票的方式:公司股东选择现场投票、委托公司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投票进行统计。
5、会议地点: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6、提示公告: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已发布三次相关股东会议提示公告,三次公告时间分别为4月10日、4月18日、4月25日。
7、会议主持人:黄国英董事长
8、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公司总股本306,946,640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份214,946,640股,流通股股份总数91,000,000股。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2450人,代表股份234,776,08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6.74%;其中:

1、参加现场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表1人,代表股份214,946,6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0.26%。
2、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2449人,代表股份19,829,4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9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8%。
3、参加网络投票的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表共153人,代表股份574,45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流通股股份总数的0.5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9%。
(2)参加网络投票的流通股股东共2296人,代表股份19,254,99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1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代表出席了本次会议,锦天城律师事

务所朱晓晓律师出席了大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提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如下:

| 项目名称 | 代表股份数(股) | 同意股数(股) | 反对股数(股) | 弃权股数(股) | 赞成比例(%) |
|-----------|-------------|-------------|-----------|---------|---------|
| 全体参会股东 | 234,776,084 | 232,256,260 | 2,467,080 | 63,754 | 98.93 |
| 其中:非流通股股东 | 214,946,640 | 214,946,640 | 0 | 0 | 100 |
| 流通股股东 | 19,829,444 | 17,308,610 | 2,467,080 | 63,754 | 87.29 |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审议事项经全体参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会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参加表决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和《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表决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 | 表决结果 |
|----|----------------------|---------|------|
| 1 | 宁波丽隆 | 6863320 | 同意 |
| 2 | 徐卫东 | 3630000 | 同意 |
| 3 |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 3000000 | 同意 |
| 4 |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源证券投资基金 | 2537560 | 同意 |
| 5 | 李向勇 | 2524080 | 同意 |
| 6 | 常青 | 2253080 | 同意 |
| 7 |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源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00000 | 同意 |
| 8 | 孟磊 | 1778950 | 同意 |
| 10 | 蔡琳 | 1590000 | 同意 |

五、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了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朱晓晓律师对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召开的法律意见书》,律师见证意见如下:
通过现场见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审议的事项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
2、《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召开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新太科技 公告编号:2006-012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简称:“ST”新太
3.证券代码:600728

4.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本公司股票自2006年5月8日停牌一天,自2006年5月9日起恢复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
5.股票报价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二、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由于本公司2004年度和2005年度连续两年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4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和《关于对存在股票退市风险的公司加强风险警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股票交易自2006年5月9日起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

三、公司董事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采取措施,保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并力争尽快推动股东对公司的重组。通过重组方的资源,协调债权人与公司的利益,从根本上解决公司的债务困难,并在生产经营上进行业务、技术、市场等多方面的资源整合,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争取在下一年度报告期公司不再亏损,向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四、股票可能被暂停或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本次公司股票交易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行的退市风险警示(《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一)项规定的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06年度不能实现盈利,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若公司2007年中期仍然不能实现盈利,公司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仍将依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接受投资者的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的咨询。
联系人:王文捷
联系电话:020-85520620
传 真:020-8557907
电子邮件:www@ntktech.com
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051 股票简称:宁波联合 编号:临 2006-018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增减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3、公司将于近日刊登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在此之前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4、公司股票复牌时间安排详见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的召集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网络投票时间:2006年4月28日上午9:30至下午2:00。
4.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4月26日至28日,每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5.会议地点:宁波开发区世纪山宾馆。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文庆先生。
7.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理人共1307人,代表股份233,948,47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7.36%。其中:
1、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217,002,1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1.67%。
2、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理人1304人,代表股份16,946,33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流通股股份总数的4.8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6%。
(1)参加现场投票的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理人10人,代表股份4,111,64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流通股股份总数的0.5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9%。
(2)参加网络投票的流通股股东1294人,代表股份12,834,68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0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保荐机构代表、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简称《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表决情况
类别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参会股东 233,948,472 231,415,296 2,527,876 5,200 98.92
流通股股东 16,946,332 14,413,256 2,527,876 5,200 85.05
非流通股股东 217,002,140 217,002,140 0 0 100%

2、参加表决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的持股及表决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表决情况
1 宁波联合 1,150,000 同意
2 周春敏 1,000,000 同意
3 东南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900,000 同意
4 陈飞龙 350,000 同意
5 东南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330,000 同意
6 依建强 328,000 同意
7 李金荣 308,702 同意
8 陈燕芳 254,800 同意
9 陈雁群 251,900 同意
10 陈文庆 240,000 同意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了浙江正平律师事务所徐衍修律师对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关于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
宁波联合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提案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章程》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相关会议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轻工机械 公告编号:临 2006-09

上海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股票于2006年4月17日停牌,公司进入股改程序。由于本公司定向回购第一大股东上海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方案尚需得到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因此股改方案尚未最终确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特此公告。
上海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27 证券简称:上电股份 编号:临 2006-017

上海输配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获得国有资产管理部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输配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海输配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沪国资委产[2006]381号),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获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特此公告。
上海输配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56 证券简称:华源制药 编号:临 2006-10

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由于追溯调整,本公司2004年、2005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公司将于2006年5月8日停牌一天,自2006年5月9日起恢复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

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期间,公司证券简称由“华源制药”变更为“*ST华药”,证券代码仍为“600656”,公司股票报价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公司董事会将会积极采取措施,努力提升经营业绩,争取在2006年度扭亏为盈,早日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若出现三年连续亏损的局面,将有可能被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为:
1.联系电话:021-62030205
2.联系传真:021-62030162
3.电子邮件:huayuan@600656.com
特此公告
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16 证券简称:“ST海龙” 编号:2006-011

兰州海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股票“ST海龙”已连续三天达跌幅限制,本公司年报和一季报季报均已披露,除同时刊登的《兰州海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第一大控股股东司法冻结的提示性公告》事项外,公司各项应披露信息均已依法披露,没有应披露未披露的信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兰州海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16 证券简称:“ST海龙” 编号:2006-012

兰州海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第一大控股股东司法冻结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接本公司第一大控股股东兰州炭素集团有限公司通知,该公司近日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1600万股,被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冻结时间自2006年4月26日至2007年4月26日。
兰州炭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16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8%。